

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工作简报

总第 192 期（2024 年第 19 期）

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2024 年 9 月 6 日

本期要目

信息要闻：

1. 各镇（街、区）空气质量指标扳平工作开展情况通报

各镇（街、区）空气质量指标扳平 工作开展情况通报

截至9月4日，我市PM2.5浓度34.3微克/立方米，同比反弹10.4%，大气污染防治形势异常严峻。为迅速扭转不利局面，确保9月底实现空气质量同比“扳平”，根据《镇江市2024年空气质量“九月底指标”扳平攻坚行动方案》要求，我市迅速召开大气污染防治“扳平”工作会议，布置落实工作任务，副市长姚建华与省监测中心副主任郁建桥进行沟通交流，带领相关部门进行现场督查。各镇（街、区）、相关部门迅速行动，制定方案，围绕重点区域治理、生物质锅炉整治、道路及施工工地扬尘管控、工业企业监管等多个方面，全力推进指标明显好转。以下是各镇（街、区）围绕“扳平”工作开展情况通报。



新坝镇：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重点管治省控站点5公里范围“两区”区域。

1.精准整治高值区域。针对扬中生态环境局对省控站点5公里范围企业排放高值区域（中南高科周边、联中路附近）巡查反馈的问题，环保办第一时间对高值区域有关企业进行排查整治，督促企业立行立改，同时配合扬中生态环境局开展高值区域现场执法，严厉打击非法排污行为。

2.加强集镇园区道路保洁。对集镇、园区道路进行常态化的洒水降尘抑尘，在大气污染应对天气增加洒水作业频次。对扬子西路延伸带、祁家路城西小学等工地较多地段，增加路面保湿和清扫作业频次。在新政中路增强洒扫车作业，确保路面整洁，减少扬尘。

3.强化重点行业治理。一是**加快推进铸造企业整治。**新坝镇志诚压铸会同第三方单位，对照铸造行业整治标准逐条分析排查问题隐患，采取有效措施完成整治。二是**加快推进混凝土企业整治。**宇航建材对照扬尘综合治理工作要求，对接第三方公司编制扬尘综合治理提升方案并按照方案进行整改。三是**加快推进喷涂行业整治。**目前，文坤绿岛喷涂中心一期工程（共吸纳9家11条喷涂线）基础设施建设已经完成，二期工程（共吸纳2家2条喷涂线），已经完成土建及钢结构厂房建设。一期9家喷涂线已经全部使用天然气清洁能源，生物质锅炉已全部停用并张贴封条。新晟涂装中心目前已接通天然气，正在对喷涂车间（新进3条喷涂线）进行总体布局。

（二）完成生物质锅炉整治或淘汰

1.完成生物质锅炉淘汰改造。加快推进每小时2蒸吨及以下生物质锅炉（包括列入特种设备目录监管范围内的生物质锅炉和常压生物质锅炉）淘汰工作，重点推进连吉特种胶带企业生物质锅炉淘汰拆除工作，目前新的燃气锅炉已安装到位，生物质锅炉已停止使用并张贴封条。

2.完成生物质锅炉整治“回头看”。主要包括3家企业（翔轮磨具、唯美磨具、利剑研磨）。翔轮磨具共有2台生物质锅炉，其中1台已完成天然气锅炉改造，使用清洁能源，另外1台停用并全部拆除。唯美磨具共有1台生物质锅炉，已接通天然气并完成老锅炉拆除工作。利剑研磨共有1台生物质锅炉，完成天然气接通和使用清洁能源等整治任务。

（三）其他重点工作

1.加强露天焚烧巡查。落实镇村两级环保网格化监管责任，加强对重点区位（收储地块、江堤两侧）、主干道路（扬子西路延伸、238省道、三栏路）、骨干河港周边巡查，对焚烧行为严防死守，确保不发生火点。加大秸秆禁烧常态化宣传教育，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全方位开展宣传教育工作。通过“人防+技防”手段，采用“无人机+铁脚板”方式进行无死角巡查管控，筑牢秸秆和垃圾禁烧防线。

2.VOCs 清洁原料替代。涉及2家（纽普兰气力输送、福泰电力）。镇江纽普兰气力输送有限公司因关闭停产，无需实施原料替代。福泰电力已经和第三方公司对接，出具清洁原料替代工作报告，完成任务。

3.简易低效治理设施提升整治。涉及 1 家(华强新能源)。企业废气治理设施提升整治方案已经完成编制，已经落实 1 家设备供应商，正在定制生产设备，企业抓紧时间推进设备进厂安装和生产调试。

4.餐饮油烟治理。对集镇区域内的 202 户餐饮单位进行全面排查并定期开展回头看行动，确保油烟净化设备正常运行和定期清洗维护。建立台账，严管严查，狠抓落实。要求餐饮门店落实维护清洗登记，履行环保责任，确保油烟净化设施“全安装、真运行、见实效”。

5.餐饮油烟在线监控。合力推进 500m² 以上餐饮单位在线监控安装工作，共 8 家单位列入其中，目前已全部安装完成并与市局联网。

6.道路扬尘治理。对集镇管辖范围内 12 平方公里增加每日道路清扫和洒水频次，尤其是在重点路段和施工区域周边。加强对渣土运输车辆的监管，要求密闭运输，防止抛洒滴漏。

7.施工工地扬尘管控。落实在建工地“六个百分百”要求，不断强化扬尘管控，加强对在建 8 个工地的日常监管，指导并监督工地负责人做好物料覆盖、及时清运、加强清洗等日常管控。

二、下一步打算

严格按照《扬中市 2024 年空气质量“九月底指标扳平”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的各项要求，持续推进大气治理各项工作，确保 9 月底实现空气质量同比“扳平”。

三茅街道：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加强集镇及园区保洁。落实 13 个环卫工作人员每天对丰裕集镇和城北科技产业园区的 10 条道路及两侧沿线进行日常保洁，并每天两次进行车辆机械洒水，累计 60 车次，降低辖区内颗粒物的产生。

二是加强砂石堆场及收储地块的管理。建管部门及相关村（社区）对 11 家砂石堆场及 3 家收储地块每日开展双巡查制，对发现的问题督促责任单位及时整改及时反馈，做到现场干净整洁，无生活垃圾，不占用道路，裸露地块覆盖到位，堆场进出口道路及时清扫，无砂石、无浮土。

三是加强城区建房户扬尘治理。全面摸排并建立城区在建自建房清单，按照分片管理原则，落实巡查指导责任。城区内现有自建房 50 户，发现 11 户施工过程中砂石未及时覆盖，1 户建筑材料占用道路，1 户内装潢时多余黄沙未及时清运，目前均已整改到位。

四是加强园区在建项目扬尘管理。城北科技产业园现有 10 个在建项目（兴跃洋、大鹏新材料、润圣、浩威、扬子化塑、首帆、京江电力、乐丰、军辉、斯图）以及 2 处堆场（海企南侧堆场、丰裕堆场），园区管理部门每日两次开展巡查，对巡查发现的问题及时记录，并督促项目主体整改到位。

五是加强市级走访交办问题的整改。8 月份，共收到臭氧整改点位 18 个，扬尘整改点位 4 个，每个点位工作人员

通过“现场检查、指出问题、落实整改”等方式，督促责任单位按照要求整治到位。

六是完成 31 家 500 平方米餐饮单位油烟在线监控安装联网工作。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在建项目和自建房户施工时扬尘管理不到位，建筑材料因随时需要使用，存在未及时覆盖现象。二是扬尘治理设施运行不到位，部分施工工地重视程度不够，施工时存在雾炮车和喷淋不开启现象。三是对扬尘管控不到位的问题点位，街道只能以做思想工作为主，需要强化对问题点位的执法力度。

三、下一步打算

将进一步加强对象在建项目、收储地块、砂石堆场以及城区自建房的巡查，适时更新管控清单，严格执行街道及村（社区）两级巡查机制，发现问题督促责任主体立即整改。进一步压实项目方扬尘污染治理的主体责任，按照裸土及物料覆盖到位、治理设施运行到位、物料运输车辆不带泥上路、门前干净整洁的总要求，提升扬尘治理成果，对不整改的，下发停工整改通知书。加强宣传和引导，严防问题反弹。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法律法规相关条款的宣传，指导扬尘管控单位做好日常管理，对整改问题开展“回头看”，确保不产生新的扬尘问题，进一步巩固整改成效。

四、城区自建房建筑工地扬尘治理

（一）治理目标

1. 工地四周围挡，围挡高度不低于 2.5m。
2. 旧房拆除时必须湿法作业、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完后及时清扫，路面无积水，无浮土。
3. 建筑材料堆放整齐，不占用道路，且有绿网覆盖。
4. 施工现场，无乱堆乱放，无黄土裸露，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及时清运。
5. 工地进出口道路，加强维护，及时清扫，确保干净整洁，路面无砂石、无浮土。

（二）明确责任

1. 建房户主承担自建房建筑工地扬尘治理主体责任。负责建房现场的扬尘管控，落实各项管控措施，督促施工单位做好施工扬尘防治工作。

2. 施工单位是自建房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第一责任人，现场配备扬尘防治管理人，按照施工现场扬尘防治要求，做到现场围挡，湿法作业拆旧房，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建筑材料整齐堆放，主要道路及场地清扫冲洗洒水保洁、裸土及建筑垃圾覆盖等内容的扬尘防治管理目标。及时发现制止不规范行为并加以改正。

3. 各村、社区是自建房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工作主体。负责宣传居民自建房建筑工地扬尘管控要求，监督建房户、施工单位遵照执行。建立定期检查及日常巡查制度，发现存在施工扬尘问题或隐患的，应及时下达整改或停工通知。对拒

不整改或者情节严重的，及时报告街道住建办公室。

（三）管控要求

1. 明确专人负责建房现场的扬尘管理，对易产生扬尘部位的定期保洁、洒水。

2. 房屋主体外侧脚手架必须使用符合标准的密目式安全网封闭施工，并保持整洁、牢固、无破损，围护高度应超出操作层 1.5 米。防止施工中物料、建筑垃圾和渣土等外逸，避免粉尘、废弃物和杂物飘散。

3. 施工现场禁止搅拌混凝土、砂浆。预拌砂浆作业时搅拌设备底部应全封闭。建筑工程的施工材料必须整齐堆放，水泥、沙子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应当严密遮盖。

4. 对施工场地内堆放的各种物料进行封闭或覆盖。工地内垃圾和渣土堆放不得超过 48 小时(用于回填使用的除外)，综合土壤成分及气象等因素，应做到表面不得见到“干土”，应尽快推行“日产日清”，不能及时使用和清运的，应实施封闭或覆盖等防尘措施。垃圾和渣土清运车辆应选用渣土管理部门核准的车辆。其他物料的运输应采取密闭化车辆，途中不得泄漏、散落和飞扬。

5. 脚手架作业层和隔离防护层应定期清理，不得堆积垃圾。密目式安全网应定期清理，替换后的密目式安全网用水浸泡冲洗，不得用拍打法除尘。

经开区：

一、工作开展情况

1.强化工地扬尘管控。经开区建设工地较多，PM2.5浓度“贡献”较大。8月9日，经开区邀请市攻坚办、住建局相关领导，将区内18个在建工地施工单位的负责人、监理召集在一起开会，市攻坚办领导就目前的空气管控形势作了强调，市住建局领导就如何做好工地扬尘管控工作作了介绍和培训。会后，经开区建设管理部门派专人每日巡查工地，对区范围内一号线、二号线、四号线威腾新能源项目、万洋众创项目、通灵项目等工地巡查和管理30余次，督促施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六个百分百要求”，雾炮、喷淋、冲洗平台等设备保持使用，切实做好出入车辆的清洗工作，工地扬尘污染得到了一定的控制。

2.强化集镇园区道路保洁。对港隆路、红星路等重点路段威腾新能源项目、万洋众创项目、通灵项目等工地进出口的巡查和管理60余次，全力督促施工单位切实做好出入车辆的清洗工作，确保渣土车辆进出时进行密闭运输，从源头上坚决杜绝带泥行驶、抛洒滴漏等不良现象，有效防止扬尘进入道路。每日保证道路清扫保洁工作，增加港隆路、红星路等主次干道的道路清扫频次，并严格督促建筑施工单位认真做好建筑工地门口的保洁工作，本月对园区及两大集镇道路洒水频次60余次，道路扬尘有效抑制。

3.强化餐饮油烟治理。每周组织对区相关餐饮单位油烟

设施使用维养清洗工作进行检查，并大力开展 500 平方米以上餐饮单位油烟监控安装联网工作。500 平方米以上餐饮单位 4 家，截止 8 月底，4 家餐饮单位已全部完成油烟监控的安装联网工作。

4.强化重点行业治理。一是推进铸造行业整治。涉及整治的 4 家(精工、阀门厂、恒平铝压铸、金鼎铸造)已与 6 月底前根据规范要求整治结束。二是加快推进喷涂行业整治。纳入整改的喷涂生产线 28 条，目前中心外的骄阳电气(2 条喷涂线)、正旭喷涂(1 条喷涂线)、圣威电气(1 条喷涂线)共 4 条喷涂线未完成整改。荣马镀业已收购骄阳电气，将建立荣马喷涂中心，对骄阳电气喷涂生产线进行全面改造，骄阳电气 2 条喷涂线、正旭喷涂 1 条喷涂线将进驻，现荣马中心天然气锅炉已进场安装，天然气接管协议已签订，中心建设预计在 9 月底前完成。圣威电气目前整改缓慢，根据上级统一要求，对目前仍未使用天然气代替生物质颗粒作为热源的，将采取停业整顿或关停的形式进行处置。

5.强化重点问题整改。列入扬中市大气污染治理工程 7 项，6 项已完成，剩余 1 项(江苏隆晟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废气治理设施提升整治工程)正在有序推进，现场专题调度 1 次，预计 9 月底前完成。市走航交办问题 71 条，其中企业问题 60 条，工地扬尘问题 11 条，已基本完成整改。省级环保督察交办问题 1 个，恒平塑料包装厂生物质锅炉未纳入整治清单，目前生物质锅炉已拆除整改到位。

6.强化污染应对。管控期间，共巡查企业 20 轮(次)、工地 17 轮(次)、港口码头 5 轮(次)，发现问题 2 个，已督促相关单位立行立改。

二、存在的问题

少数企业、工程建设单位污染治理意识不到位，细节处理不到位，生产原料桶未及时密闭、工地物料覆盖不到位、进出口冲洗不及时等问题时有反弹，需进一步加强巡查管理，增强主体责任意识。

三、下一步工作举措

1.持续加大工地扬尘管控力度。每周对在工地、渣土车辆加大现场检查执法频次，并将检查情况按周汇总上报攻坚办，同时发现问题加大对施工单位相关责任人处罚力度，确保工地“六个百分百”严格落实到位。

2.持续加大集镇园区道路保洁力度。配备扫地车 1 台、洒水车 1 台，基本能满足园区、两大集镇保洁要求，在主干道日常保洁外，将对港隆路、红星路等工地较多的地段保持每天 2 次以上的清扫、洒水，确保路面整洁，不出现道路扬尘。

3.持续加大餐饮油烟治理力度。加强小微餐饮单位日常监管，继续保持每周组织对区相关餐饮单位油烟设施使用维护保养清洗工作进行检查，督促相关餐饮单位做好维护保养清洗工作。

4.加快推进喷涂行业治理。加快推进荣马喷涂中心建设。定期现场督促，倒排工期，尽快根据整治标准建设到位。进

一步宣传发动，帮助企业提供必要的政策支持，引导圣威电气进驻中心或停产整改，配合市有关执法部门加大现场检查执法力度，同时做好相关矛盾的协调处置。

5.持续关注并做好重点问题整改。做好大气污染应对工作，重点关注企业排污、工地扬尘管控等方面，加大巡查力度，及时上报巡查整改情况，同时做好市走航发现并交办的问题整改，定期开展“回头看”，确保问题彻底解决。

油坊镇：

一、制定工作方案

制定了《油坊镇 2024 年空气质量“九月底指标扳平”攻坚行动实施方案》，落实了责任单位和责任人。



二、落实攻坚工作

1、加强道路清扫和洒水降尘。集镇区域内，每天上下午对政前路、港东路、安居路、惠民路进行不低于两次的洒水作业。在长旺物流园区，对建材企业进行分工包干，每天

对园区道路进行洒水降尘。



2、加强建筑工地扬尘管控。出动执法人员6人次，共计检查了长旺港务堆场、太阳集团、油坊卫生院、帝都餐饮、帅雅服饰以及卓雅新材料等大型企业厂房施工工地，采用上午下午各两次的检查模式，发现其施工工地均存在建筑垃圾清理不及时、砂石未覆盖到位、厂区道路积尘等扬尘问题，及时告知并要求施工方立行整改并开具扬尘整改通知书6次。



3、加强涉气企业检查频次。每天对涉气企业进行不定时巡查，不打招呼，直插车间，检查企业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已累计出动53人次，检查企业53家，发现问题16个，上报执法局3个。



八桥镇:

一、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一) 施工工地扬尘管控

为有效控制扬尘污染，实现施工工地扬尘治理防控工作的常态化、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对4个在建工程出动检查人次40余次。目前在建工程现场四周设置不低于2米的硬质密封围挡；进出口道路、作业区、生活区地面硬化，出口处设置冲洗设施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并做好密闭运输，避免抛洒滴漏；裸露场地采用防尘网覆盖、绿化或固化等措施，现场垃圾和渣土及时清理或实施覆盖等防尘措施；施工现场采用围墙顶部喷淋、雾炮等措施，建立洒水清扫制度，落实专人定时进行清扫、洒水、保洁，抑制扬尘保障现场湿度，常态化落实扬尘管控。

(二) 自建房扬尘管控

依照建房管理巡查制度，定期对居民建房户进行巡查，

8月份相关部门出动检查人次40余次，重点检查土石方、喷浆搅拌、房屋拆除等易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作业，督促建房户落实物料覆盖、湿法作业等抑尘措施，并加强施工现场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严防带泥上路、跑冒滴漏。

（三）工业企业巡查

对工业企业出动检查人次50余人次，对企业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活性炭定期更换、废料桶收集存放等情况开展巡查，并对走航交办问题及时进行现场核查，跟进企业整改进展，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不反弹。同时对照海工产业园列统企业名单，对园区内企业环评手续、项目工艺、治理设施等进行走访排查，形成走访清单。

（四）集镇园区道路保洁

安排洗扫车、洒水车对238省道、海工产业园等重点区域道路进行路面清扫和洒水降尘抑尘作业，有效抑制颗粒物产生。

（五）重点行业治理

定期对喷涂和玻璃钢企业开展巡查监管，配合扬中生态环境局上门督促喷涂散户企业停止使用生物质燃料，并尽快与喷涂中心签订入驻协议。对玻璃钢企业废气治理设施、原辅材料存放等情况进行巡查，确保废气有效收集、处理达标排放。

（六）生物质锅炉淘汰改造

远东毡业生物质锅炉已拆除淘汰，目前已使用燃气锅

炉；5家浴室中滨海和扬子江浴室锅炉已完成整治并按要求淘汰生物质锅炉；剩余3家为金海澜、乾锦鸿和碧泉浴室，持续推进整改中，定期调度整治进展。

（七）露天焚烧巡查

组织环卫人员对道路两侧杂草和垃圾定期清理，源头控制露天焚烧，同时各村（社区）对农田、垃圾箱、临时集中堆放点等区域加强日常巡查，杜绝露天焚烧现象发生。

（八）重污染天气管控应对

积极落实应急减排管控措施，每日对应急减排企业和施工工地开展巡查，确保减排管控落实到位，同时督促应急减排企业制作并张贴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公示牌。

二、存在问题

大气指标出现反弹。8月份，镇PM2.5平均数据为28.8微克/每立方米，7月份数据为23.5微克/每立方米，数据不降反升，接下来9月份易受自身和外环境综合影响，完成空气质量考核指标难度极大。

三、下一步工作

1. 长效落实扬尘管控。常态化对施工工地、自建房现场和砂石堆场加强扬尘管控巡查，落实清扫车和洒水车对重点区域每日洒水清扫作业，全力压降PM2.5指数，达到年度大气质量目标。

2. 强化大气综合治理。加强对涉气企业巡查监管，继续做好海工产业园企业走访排查，确保企业治理设施正常运

行、废气达标排放；对年度大气治理项目和生物质锅炉整治定期回头看；对集镇范围和新韩通服务区餐饮单位深入摸排，控制餐饮油烟影响；持续推进喷涂散煤企业整治和浴室生物质锅炉淘汰工作。

3. 全力做好污染应对。对走航交办问题及时跟进落实整改；积极响应重污染天气应对管控指令，落实应急减排管控措施；细化部署秸秆禁烧工作，落实各级板块责任，加大巡查管控力度，确保实现秋季禁烧“零通报”。

西来桥镇：

一、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一）施工工地扬尘管控

为有效控制扬尘污染，实现施工工地扬尘治理防控工作的常态化、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对5个在建工程出动检查人次50余次。目前在建工程现场四周设置不低于2米的硬质密封围挡；进出口道路、作业区、生活区地面硬化，出口处设置冲洗设施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并做好密闭运输，避免抛洒滴漏；裸露场地采用防尘网覆盖、绿化或固化等措施，现场垃圾和渣土及时清理或实施覆盖等防尘措施；施工现场采用围墙顶部喷淋、雾炮等措施，建立洒水清扫制度，落实专人定时进行清扫、洒水、保洁，抑制扬尘保障现场湿度，常态化落实扬尘管控。

（二）自建房扬尘管控

依照建房管理巡查制度，定期对居民建房户进行巡查，8月份相关部门出动检查人次40余次，重点检查土石方、喷浆搅拌、房屋拆除等易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作业，督促建房户落实物料覆盖、湿法作业等抑尘措施，并加强施工现场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严防带泥上路、跑冒滴漏。

（三）工业企业巡查

对工业企业出动检查人次60余人次，对企业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活性炭定期更换、废料桶收集存放等情况开展巡查，并对走航交办问题及时进行现场核查，跟进企业整改进展，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不反弹。

（四）集镇园区道路保洁

安排洒水车对集镇，238省道、富民工业园等重点区域道路进行路面清扫和洒水降尘抑尘作业，有效抑制颗粒物产生。

（五）重点行业治理

督促亿阔集团铸造行业整治提升，8月底基本整治到位；督促大津、苏洋高标准推进大气整治提升，2个空气微站已经建成；督促镇江时进电气改用天然气，合同已经签订，近期安装到位；督促喷涂内配企业严格管理，科学生产，达标排放；督促华和热电实施友好减排。3家饭店的油烟在线监控全部安装联网到位。

（六）生物质锅炉淘汰改造

4间浴室中清泉池浴室已安装到位；金海岸浴室和青春

水汇浴室设备已经采购，近期安装到位；南大街确定转型；持续推进整改中，定期调度整治进展。

（七）露天焚烧巡查

组织环卫人员对道路两侧杂草和垃圾定期清理，源头控制露天焚烧，同时各村（社区）对农田、垃圾箱、临时集中堆放点等区域加强日常巡查，杜绝露天焚烧现象发生。

（八）重污染天气管控应对

积极落实应急减排管控措施，并在镇污染防治攻坚群及时通知，与各部门形成联防联控体系。管控期间每日对应急减排企业和施工工地开展巡查，确保减排管控落实到位，同时督促应急减排企业制作并张贴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公示牌。

二、存在问题

大气指标出现反弹。8月份，镇PM2.5平均数据为26.5微克/每立方米，数值较高，接下来9月份易受自身和外环境综合影响，完成空气质量考核指标难度极大。

三、下一步工作

将按照《西来桥镇2024年空气质量“九月底指标扳平”攻坚行动实施方案》，持续推进各项大气治理工作，确保9月底空气质量同比“扳平”。

报：市四套班子领导，镇江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送：各镇街区，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成员单位

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2024年9月6日印
